新北市板橋區莒光國民小學116年度組織創新及人力資源整合試辦方案輔助教學工作臨時人員甄選簡章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115年7月30日新北教國字第1151468378號。

二、甄選名額：

(一)新北市教保資源中心行政業務助理3名，備取1名。

(二)本校行政業務助理2名，備取1名。

三、資格條件：

(一)未具雙重國籍或多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

(二)品行端正具服務熱誠，且未曾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2條第1項所定之罪，並須配合學校作職務調整。

(三)需高中職以上畢業，諳電腦文書處理（WORD、EXCEL簡易操作)。

(四)為配合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歡迎持有身心障礙證明者報考，惟需能勝任工作。

(五)以上所需證明文件如為影本，請攜帶正本當場驗還，留影本以A4紙張影印。經甄試錄取後，如有資格不符或證明文件虛偽不實者，經查證屬實，立即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或解僱，雇用自始無效。若採郵寄報名者，請於甄試當日攜帶各項證明文件正本供查驗。

四、工作期限：116年1月1日起至116年12月31日，依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終止勞動契約。

五、薪資報酬：每月支薪30,900元，勞健保費機關補助、勞退儲金由學校支付，年終獎金視經費支用情況酌發，並依勞基法相關規範提列資遣費。

六、甄選方式：資格審查、面試。

七、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5年11月30日(星期一)中午12:00前，將報名表、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履歷自傳及相關證件，親送或寄達本校教務處，恕不退件。

地址：220005新北市板橋區莒光路163號。

八、甄試時間與地點:115年12月2日(星期三)上午9：00起，本校會議室。

九、 錄取公告日期：115年12月2日(星期三)下午4：00公告於本校及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網頁，並電話通知錄取人員。

十、 報到簽約：115年12月3日(星期四)上午10:00-12:00，持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向本校報到、簽約，逾時未依規定辦理簽約者，視同棄權，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十一、 洽詢電話：(02)22517272#101、141。

新北市板橋區莒光國民小學116年度組織創新及人力資源整合試辦方案
輔助教學工作臨時人員甄選報名表

編號：

<table>
<tr><td>姓　　名</td><td></td><td>性別:</td><td rowspan="3">（相片）
● 黏貼最近3個月內脫帽正面2吋照片
● 可自行彩色列印</td></tr>
<tr><td>身分證號</td><td></td><td>出生:　　年　　月　　日</td></tr>
<tr><td>最高學歷</td><td colspan="2">校名：　　系所科別：
年　　月畢(肄)業</td></tr>
<tr><td>聯絡電話</td><td></td><td></td><td></td></tr>
<tr><td>通訊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甄選類別</td><td colspan="3">□教保資源中心行政業務助理　□本校行政業務助理</td></tr>
<tr><td>繳交證件</td><td colspan="3">□1.身分證件　□2.最高學歷證件
□3.身心障礙證明　□4.其他　□5.自傳</td></tr>
<tr><td>審查結果</td><td colspan="2">□ 符合　□ 資格不符</td><td>審查人</td><td></td></tr>
<tr><td>履歷自傳</td><td colspan="4"></td></tr>
</table>